

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,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, 实际出席董事5人, 其中邱国良先生、谢园保先生、王钢先生通过通讯方式表决。会议由董事长邱国良先生召集并主持, 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 会议合法有效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过各位董事认真审议, 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(含超募资金)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经审议,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充分保障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, 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, 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, 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,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(含超募资金)进行现金管理, 用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, 上述投资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, 有效期内投资额度可以滚动使用。

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(含超募资金)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: 同意5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3日